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及拟变更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吴萍女士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和财务总监职务。退休后，吴萍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目前，吴萍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持有已获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20 万股，公司将依据《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予以注销。吴萍女士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吴萍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吴萍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2021 年 8 月 2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刘正武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刘正武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1 日

附件 1:

刘正武先生简历:

刘正武先生, 1984 年 8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本科学历。曾任天津北洋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 天华中兴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 现任公司财务经理。

刘正武先生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财务总监的情形; 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刘正武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尚未有明确结论之情形。

刘正武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7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17%; 持有已获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5 万股, 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 刘正武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